

屏東縣萬巒鄉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萬巒鄉萬和村中正路36號
聯絡人：陳弘儒
聯絡電話：08-7812460#49
傳真：08-7810576
電子信箱：cooltonyl00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龍井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屏巒鄉民字第113000589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36200A113000589700-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成字第271號及成字第272號租約租期屆滿受理申請提出續訂租約或出租人收回自耕一案，因出租人祭祀公業林漢及 管理者林阿發現況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投遞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，茲隨文檢送公告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、第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一份。

正本：正本受文者-全國鄉鎮公所(新系統)

副本：本所民政課

